

证券代码：873888

证券简称：西普尼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永忠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438,67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5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4-006）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为：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从公司成长性及股东利益考虑，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不进行权益分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永忠、胡少华、李林茂、李硕，回避表决股数合计 29,700,00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同时，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6,438,67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一)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二)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三)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四)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五)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六)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七)	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八)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九)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十)	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十一)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向银行申请授信	799,500	100%	0	0%	0	0%

	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十二)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十三)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799,5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李刘玲、冯天成
- (三) 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对《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作出决议，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5,103.68万元；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计算依据）9.03%，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